

富民县财政局关于选聘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富民县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项目购买服务活动终止公告

我局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发布《富民县财政局关于富民县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购买服务计划》，购买服务方式为询价。公告发布后，响应报名的中介机构仅有 1 家，有效响应主体不足 3 家，达不到充分竞争要求。

现决定终止本次政府购买服务活动，后续我局将重新申报政府购买服务计划，相关信息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采购人：富民县财政局

2026 年 7 月 31 日

